

**2025 年度四川省阿坝州松潘县水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6 年 10 月 16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3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8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9
第四部分 附件	11
第五部分 附表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水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全县有关水管理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通过公开后监督实施。负责拟订全县水务工作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负责组织编制有关水务方面综合规划和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水务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二）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组织制定全县水资源总体规划、流域规划和专业规划。拟订全县及跨乡镇中长期和年度供水计划，水量分配方案和旱情紧急情况下水量调度预案，组织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及防洪、抗旱排涝、供水、节水、再生水等方面的论证工作。负责督促水资源税征收。按规划发布全县水资源公报。

（三）负责供水企业的行业管理与指导。负责对全县涉水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进行监督指导。负责对城市供水设施实行节水的行政监督管理，负责拟订全县节约用水政策，编制全县计划用水、节约用水规划。组织指导和监督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制定有关节约用水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负责

办理取水许可。

（四）负责有关水务法律法规的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水利工程设施建设。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全县江河（包括人工水道、行洪区、蓄水区、洲洪区）、水库、河口滩涂的开发、利用和保护。组织、指导全县水务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对水务基本建设工程实行监督管理，全县水库大坝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水环境治理。组织实施水务工程建设、水务基础设施运行安全监督管理。

（五）拟订水务行业经济调节措施。负责编制全县水务行业建设项目资金计划，对水务资金的使用进行宏观调节、管理、监督，以及水务系统内部审计；研究提出有关水务的价格、税收、信贷、财务等经济调节建议；监督和指导水务相关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六）负责全县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方案审批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全县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对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施行业监督管理；负责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各类建设项目审批；负责对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县内河流及水库的治理和开发；组织建设和管理具有控制性的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组织、指导水库运行调度和工程建设、管理。

（七）组织全县水土保持工作，研究制订水土保持工程实施

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土保持的预防监督和综合防治；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初审、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八）负责全县水务方面的科技与外事、外经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和规程、规范，承办水务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等涉外事务。

（九）指导全县水务行业改革、发展、稳定工作和职工队伍建设、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水务行业劳动保护、安全生产工作。

（十）负责河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协调、督促、落实领导小组、河长会议确定的事项；拟订县级工作方案、相关制度；指导各乡镇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任务，督导乡镇全面落实河长制相关工作；统筹制定、修订县级河湖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督促县直有关部门按职能职责落实责任，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共同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

（十一）指导水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十二）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十三）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阿坝州松潘县水务局下属二级单位2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1个。

纳入阿坝州松潘县水务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松潘县水务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983.9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09.99 万元，增加 18.0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3983.9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17.97 万元，占 75.75%；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65.99 万元，占 24.2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983.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85.7 万元，占 17.21%；项目支出 3298.26 万元，占 82.7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983.96 万元。与 2024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09.99 万元，增加 18.0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17.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5.75%。与 2024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减少 323.49 万元，减少 9.58%。主要变动原因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017.9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81 万元，占 9.53%；卫生健康支出 32.81 万元，占 1.08%；农林水支出 2066.05 万元，占 68.46%；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13.23 万元，占 13.69%；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5.06 万元，占 5.8%；住房保障支出 43.02 万元，占 1.42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3017.9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85.7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28.6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7.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8.46 万元，完成预算 79.96%，较上年度增加 3.83 万元，增加 82.7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或与预算数持平）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减少。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8.46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8.46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4 年度增加 3.83 万元，增加 82.72%。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维护成本增加。

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8.46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65.9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4.24%。与上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33.48 万元，增长 2871.36%。主要变动原因是农林水支出增加。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5.91 万元，比 2024 年度减少 9.12 万元，减少 16.57%。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年度，松潘县水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22.71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6.0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6.65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1辆，其中：公务用车1辆。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

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2.“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松潘县水务局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办公室负责工作目标、文电、会务、机要、档案等机关日常工作。承办文秘档案、政务信息，保密，信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后勤保障、资产管理等工作。负责局机关和下属单位人事管理、队伍建设、精神文明建设、群团、离退休人员管理等工作；负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组织编写全县水务行业大事记和县水利志；负责局机关内部规章制度制定并监督实施；负责承办水务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组织水务系统教育培训及职称评定等工作；组织起草全县有关水管理的行政规范性文件，组织制定全县水资源总体规划、流域规划和专业规划；负责有关水务法律法规的实施和监督检查；承担总河长办公室日常工作；协助河湖长开展工作，负责工作联系、督查督导乡镇、检查考核等。

财务股负责编制全县水务行业财务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实施财务、会计和专项经费的综合管理。负责局属事业单位和

工程管理单位的经济活动、经济责任财务收支，国有资产的审计监督；对全县水务行业资金进行监管；负责局机关财务管理；

规划与建设股负责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组织制定全县水资源总体规划、流域规划和专业规划。组织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及防洪、抗旱排涝、供水、节水等方面的论证工作；负责水毁工程的修复工作；拟定防汛有关工作措施及管理制度；及时掌握辖区内流域的雨情、水情和水利工程安全运行情况，负责编制和发布洪水调度、汛情简报；加强水情自动测报系统、洪水预报调度系统，保证各系统正常运行；负责落实安全度汛责任制；制定水务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综合业务办公股负责督促水资源税征收、按规划发布全县水资源公报；承担行政复议、行政应诉等工作；负责供水企业的行业管理与指导；负责对全县涉水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进行监督指导。

（二）机构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州有关水务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组织起草全县有关水管理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通过公开后监督实施。负责拟订全县水务工作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草案、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负责组织编制有关水务方面综合规划和专业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水务工程建设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

2.统一管理全县水资源，组织制定全县水资源总体规划、流域规划和专业规划。组织有关全县国民经济发展总体规划、城市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及防洪、抗旱排涝、供水、节水等方面的论证工作。负责督促水资源税征收。按规划发布全县水资源公报。

3.负责供水企业的行业管理与指导。负责对全县涉水工程建设及运行管理进行监督指导。负责对城市供水设施实行节水的行政监督管理，负责拟订全县节约用水政策，编制全县计划用水、节约用水规划。组织指导和监督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制定有关节约用水标准，指导和推动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负责办理取水许可。

4.负责有关水务法律法规的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县水利工程设施建设。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和保护，全县江河、水库、河口滩涂的开发、利用和保护。组织、指导全县水务工程建设项目规划、可行性研究等前期工作，对水务基本建设工程实行监督管理，全县水库大坝的安全管理工作，负责河道采砂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全县水环境治理。组织实施水务工程建设、水务基础设施运行安全监督管理。

5.拟订水务行业经济调节措施。负责编制全县水务行业建设项目资金计划，对水务资金的使用进行宏观调节、管理、监督，以及水务系统内部审计；

6.负责全县水务工程建设项目的规划、建议书、可行性研究

报告和初步设计方案审批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全县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对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实施行业监督管理；负责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内新建、扩建、改建各类建设项目审批；负责对水务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组织指导县内河流及水库的治理和开发；组织建设和管理具有控制性的或跨乡镇的重要水利工程；组织、指导水库运行调度和工程建设、管理。

7.组织全县水土保持工作，研究制定水土保持工程实施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土保持的预防监督和综合防治；负责有关重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初审、监督实施及水土保持设施的验收工作；指导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

8.负责全县水务方面的科技与外事、外经工作。监督实施水务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和规程、规范，承办水务行业对外经济、技术合作与交流等涉外事务。

9.指导全县水务行业改革、发展、稳定工作和职工队伍建设、服务体系建设。指导水务行业劳动保护、安全生产工作。

10.负责河长制组织实施的具体工作，协调、督促、落实领导小组、河长会议确定的事项；拟订县级工作方案、相关制度；指导各乡镇制定工作方案、明确工作目标任务，督导乡镇全面落实河长制相关工作；统筹制定、修订县级河湖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督促县直有关部门按职能职责落实责任，密切配合、协调联动，共同推进河湖管理保护工作。

11.指导水务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管理工作。

12.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审批服务便民化工作。

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截至 2025 年末，松潘县水务局在编人员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16 人（含工勤 2 人）；事业人员 8 人，退休人员 15 人。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松潘县水务局 2025 年收入 3983.96 万元。

（二）支出情况。松潘县水务局 2025 年支出 3983.96 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2025 年无结转结余。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按照编制 2025 年部门预算文件精神，结合单位职能职责、国家法律法规和中长期规划，单位自身发展，确定目标任务。制定的目标任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符合本单位职能职责、符合单位发展战略和中长期规划，目标做到细化、量化、客观实际，确保目标实现。

1.狠抓水旱灾害防御，毫不松懈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加强汛前及汛期隐患排查，推进山洪沟治理。

2.狠抓水生态文明建设，一以贯之践行绿色生态发展理念深入推进河湖长制工作

开展清河、护岸、净水、保水四项行动，建立落实不定期通报制度，完成“一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编制技术审查。有力推

动水土保持工作，严把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审批关。有效落实水资源管理保护，有力推进节约用水工作，开展节水宣传。稳妥推进小水电清理整改。

3.狠抓依法行政工作，竭尽全力转职能建设服务型机关

落实专人监督行政执法案件办理工作，按照职责严把程序关，全程参与行政执法的过程、依据、取证、执行等，提高执法办案合法、合规、效能、质量。全面排查各类水事矛盾纠纷和违法违规行为，控制事态发展，严格防范因水事矛盾纠纷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和治安、刑事案件。不断规范水利行政执法程序，严格执法管理，有力维护全县正常的水秩序。

（二）结果应用情况

1.信息公开

在规定时间内按照统一格式、内容、口径分别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了 2025 年部门预算、2024 年部门决算，信息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2.绩效评价及依法接受财政监督情况

日常业务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包括“三公”经费严格按照部门当年预算执行，无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行为，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发生，我局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按照厉行节约的要求均未超标准、超范围。各项支出都在县财政的监管下执行，手续齐全、合理、合法。部门职责履行结果：认真履职，按时按量完成各项

工作。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根据项目施工时间按时按量完成各项预定的各项绩效指标。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松潘县水务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自评得分 99 分。本年度部门预算管理总体执行情况较好，大部分预算指标控制在合理区间，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编制及执行规范性三大板块整体落实到位，但部分指标存在预决算差异，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存在问题

1.公用经费预算预决算差异为-0.98、“三公”经费预决算差异-25.04，存在较大预决算差异，预算编制预估不够精准，年初预算测算与年度实际支出情况偏差较大。

2.非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年末数变动、统筹使用情况指标计算值为负，反映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统筹盘活力度不足，存量资金管理有待加强。

（三）改进建议

1.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在编制下一年度预算时，结合历年实际支出数据，科学测算公用经费、“三公”经费等支出需求，充分研判业务变动因素，合理编制年初预算，缩小预决算差异，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

2.强化结转结余资金管理。定期梳理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存量资金，按财政相关规定及时盘活统筹沉淀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减少资金长期闲置。

3.健全预算全过程管理。在预算执行阶段动态跟踪各项经费支出进度，及时掌握支出变动情况，增强预算执行管控能力，持续提升部门预算管理水平。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